

第二部分 公共基础课要求

工学院学分要求：45-51 / 42-48 学分*

*环境科学、环境工程、化学（环境化学）专业的公共基础课学分要求为 42-48 学分，其他专业公共基础课学分要求为 45-51 学分。

1.1 公共必修课 学分要求：33-39 / 30-36 学分*

说明：（1）大学英语根据分级结果选修 2-8 学分，学分不足 8 的部分，无需补齐；

（2）要求“思想政治理论选择性必修课”共 1 门，“劳动教育课”累计不少于 32 学时；

（3）环境科学、环境工程、化学（环境化学）专业的公共必修课不含“数据结构与算法（3 学分）”，因此公共必修课学分要求为 30-36 学分。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实践总学时	选课学期及说明
—	大学英语	2-8	—	—	详见《北京大学大学英语课程培养方案（2025 年 6 月修订）》
—	思想政治理论必修课	19			详见《北京大学本科思想政治理论必修课培养方案（2025 年 6 月修订）》
—	思想政治理论选择性必修课	1 门			详见《北京大学本科思政选择性必修课培养方案（2025 年 6 月修订）》
—	劳动教育课	32 学时			详见《北京大学本科劳动教育课程培养方案（2025 年 6 月修订）》
04831410	计算概论（B）	3	3	0	一上 面向理科院系。学生选“计算概论（B）”课程的同时要选该课程的上机课 04831650“计算概论（B）上机”。
04831650	计算概论（B）上机	0	2	32	一上 面向理科院系。学生选“计算概论（B）”课程的同时要选该课程的上机课 04831650“计算概论（B）上机”。
04831420	数据结构与算法（B）	3	3	0	一下 面向理科院系。院系可以根据学科特点选择是否作为必修课程。学生选“数据结构与算法（B）”课程同时要选该课程的上机课 04830494“数据结构与算法上机”。
04830494	数据结构与算法上机	0	2	32	一下 面向理科院系。学生选“数据结构与算法（B）”课程的同时要选该课程的上机课 04830494“数据结构与算法上机”。
60730020	军事理论	2	2	0	一上或一下
—	体育系列课程	1*4	2	0	全年

1.2 通识教育课程及学分要求

通识教育课程分为四个系列：I.人类文明及其传统、II.现代社会及其问题、III.艺术与人文、IV.数学、自然与技术，每个系列均包含通识教育核心课、通选课两部分课程，具体课程列表详见《北京大学本科生选课手册》。

通识教育课程修读总学分为 12 学分。具体要求包括：

(1) 至少修读 1 门“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任一系列），且在四个课程系列中每个系列至少修读 2 学分（通识教育核心课或通选课均可）；

(2) 原则上不允许以专业课替代通识教育课程学分；

(3) 本院系开设的通识教育课程不计入学生毕业所需的通识教育课程学分；

(4) 建议合理分配修读时间，每学期修读 1 门课程。

